

注册税务师考试综合指导：税收术语遗产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9/2021_2022__E6_B3_A8_E5_86_8C_E7_A8_8E_E5_c46_79530.htm 指以财产所有人死后所遗留的财产为课税对象而课征的一种税。按课征的方式不同可具体划分为总遗产税、分遗产税和总分遗产税三种。总遗产税是对财产所有人死亡后遗留的财产总额综合进行课征。规定有起征点，一般采用累进税率，不考虑继承人与被继承人的亲疏关系和继承的个人情况。分遗产税是对各个继承人分得的遗产分别进行课征。考虑继承人与被继承人的亲疏关系和继承人的实际负担能力，采用累进税率。总分遗产税是对被继承人的遗产先征收总遗产税，在对继承人所得的继承份额征收分遗产税。两税合征，互补长短。早在古代埃及、希腊和罗马帝国时已有遗产税的征收。近代遗产税1598年创始于荷兰。以后其他西方国家，如英国、法国、意大利等先后开征。在我国，国民党政府曾于1940年7月1日开征此税。新中国成立后，1950年1月颁布的《全国税政实施条例》中曾规定有遗产税。但一直没有开征。来源：www.examda.com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